

#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焦公管办〔2022〕7号

---

##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整合共享工作的意见

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部署要求，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现就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提出如下意见。

### 一、工作目标

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覆盖范围，深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息化改革，进一步整合优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系统，推动公共资源交易数据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实时共享，实现数据“一网共享”、交易“一网通办”、服务“一网集成”、

监管“一网协同”，提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和监管效能，探索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机制创新，持续清理违反统一市场建设的规定和做法，切实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营造良好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

## **二、主要任务**

### **（一）持续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

**1. 坚持应进必进原则要求。**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覆盖范围，由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药品和医疗器械采购等，逐步扩大到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自然资源、资产股权、环境权等各类公共资源，研究明确相关公共资源纳入统一平台体系的标准和方式。加快将农村集体产权、林权等适合以市场化方式配置的公共资源整合纳入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集中交易、集中监管，及时调整修订公共资源交易目录清单。对于依据充足、实践需要的新交易领域，可先行纳入交易目录。

**2. 坚持创新公共资源交易配置方式。**对于林权、水权等全民所有自然资源，农村集体产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等资产股权，排污权、用能权等环境权，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应健全出让或转让规则，探索引入招标投标、拍卖等竞争性方式，完善交易制度和价格形成机制，促进公共资源公平交易。

**3. 坚持充分利用现有交易平台资源。**坚持平台能不新设就不新设，研究解决各类交易市场分散设立、重复建设、市场资

源不共享的问题，依托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和规范各领域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加强政策研究，敏锐捕捉需求，强化与行业部门对接，主动开拓业务，尽可能依托现有平台，满足各类交易服务的需求。

## **（二）深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息化改革**

**1. 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覆盖范围。**全面推行进场登记、场地预订、专家抽取、档案利用等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探索电子营业执照等电子证照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应用，积极开展交易大数据分析，为宏观经济决策、优化营商环境、规范交易市场提供支撑。

**2. 强化公共资源交易互联互通工作。**2022 年底前，完成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在线监管服务平台的全面对接，完成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药品和医疗器械采购等领域相关电子系统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对接，实现行业内数据的互通共享；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信用平台、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督平台、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等的对接，实现公共资源交易信息数据与交易领域之外平台的互联互通、实时共享、跨部门互认；着力推动 CA 数字证书跨平台、跨部门互认。

**3. 加强平台系统运行保障。**加快落实平台系统运营管理经费，完善平台系统管理制度规则，加强系统设备巡检和维护，定期开展网络攻防演练，增强系统应对突发安全风险事件能力，保障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 （三）提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水平

**1. 强化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定位。**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不断完善电子化交易所需的服务场所和硬件设施，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能力。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强化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点环节风险防控，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和廉政教育，建立健全内部岗位管理机制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2. 精简规范交易中心服务事项。**2023年6月底前，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服务内容、服务流程、工作规范、承诺时限、收费标准和监督渠道应当通过平台系统向社会公布，方便公众查询。2023年12月底前，依托平台系统推行交易档案数字化管理，建立健全电子档案管理制度规则，解决纸质档案与电子档案双轨运行、档案归集零乱等问题。

### （四）探索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机制创新

**1. 健全完善制度标准规范。**持续深化交易制度规则“立改废”，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主体行为，持续清理针对不同所有制企业、外地企业设置的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结合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特点，尽快完善系统管理、远程异地评标、电子保函等相关制度规则。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地方标准建设，相关标准编制主导和参与单位要按计划抓好任务落实，进一步提升公共资源交易规范化水平。

**2. 推进监管机制创新。**继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建立健全部门协同执法、联动执法、线索移送机制，

注重协作配合，做好监管衔接。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衔接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

**3. 加快推进智慧监管。**进一步拓展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监管覆盖范围，充分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等信息技术，探索构建“数字化监管”新模式，加强对交易活动的监测预警，实现对交易场所关键区域内所有人员的语言、行为、活动轨迹的全过程可查可溯，及时发现和查证违法行为，为行政监管提供支撑。

### 三、保障措施

（一）落实主体责任。各级各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进一步细化工作目标，加强组织实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凝聚工作合力。各级各部门要强化协同配合，持续推进应进必进、完善制度规则、深化信息共享、优化平台服务、强化平台监管，合力推动解决平台整合过程中存在的平台定位不清、监管体制不顺、数据不共享等问题。

（三）加强经验交流。注意总结推广行业、地方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促进各地各部门相互学习交流借鉴，共同提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工作水平。

2022年3月23日



---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综合科 2021年3月22日印发

---

